附件

天津市港口经营市场领域经营人和从业人员信用评价评分标准—加分行为信息评分标准

| 序号 | 信用行为 | 加分分值/等级评定 |
| --- | --- | --- |
| 1 | 本评价年度之前2年内或本评价年度内获得国务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认定的表彰奖励。 | 3分/良好信用从业人员 |
| 2 | 本评价年度之前2年内或本评价年度内获得天津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天津市港口行政管理部门认定的表彰奖励。 | 2分/良好信用从业人员 |
| 3 | 本评价年度内获得全国性港口行业社会组织的表彰奖励。 | 1分/良好信用从业人员 |
| 4 | 本评价年度内获得天津市港口行业社会组织的表彰奖励。 | 0.5分/良好信用从业人员 |

天津市港口经营市场领域经营人和从业人员信用评价评分标准—港口经营人信用评价评分标准

| 行为分类 | 行为代码 | 信用行为 | 行为等级或扣分标准 | 分数权重 |
| --- | --- | --- | --- | --- |
| 扣分行为 | GKJYRKF-1 | 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的规定，受到相关交通运输管理部门、港口行政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信息；或行政强制信息；或通报批评信息。 | 2分/次/项，扣完为止 | 20分 |
| GKJYRKF-2 | 在港口行政管理工作中，被认定为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有关承诺的信息。 | 2分/次/项，扣完为止 | 10分 |
| GKJYRKF-3 | 港口经营人未按规定或者要求，及时整改完成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安全管理问题的。 | 2分/次/项，扣完为止 | 10分 |
| GKJYRKF-4 | 港口经营人被安全生产挂牌督办的。 | 5分/次，扣完为止 | 10分 |
| GKJYRKF-5 | 港口经营人未按挂牌要求进行整改的。 | 5分/次，扣完为止 | 10分 |
| GKJYRKF-6 | 港口经营人未公布经营服务的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或向货主、旅客实施未公布的收费项目或收费标准的收费行为。 | 5分/次/项，扣完为止 | 10分 |
| GKJYRKF-7 | 港口经营性收费中港口经营人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指导价或政府定价的。 | 5分/次/项，扣完为止 | 10分 |
| GKJYRKF-8 | 港口经营人违反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经营活动中实施垄断行为或者不正当竞争行为；或对有同等条件的服务对象实行歧视；或强迫他人接受其提供的港口服务。 | 5分/次/项，扣完为止 | 20分 |
| 直接评定D级行为 | GKJYRZJPD-1 | 未依法取得港口经营许可证从事港口经营或超许可范围经营，且不履行相关行政管理决定的。 | 直接评定D级 |  |
| GKJYRZJPD-2 | 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被撤销相关经营资格或吊销相关港口经营许可证的。 | 直接评定D级 |  |
| GKJYRZJPD-3 | 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被责令停止经营、停产停业整顿的。 | 直接评定D级 |  |
| GKJYRZJPD-4 | 在申请港口有关行政许可、财政补贴等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违反承诺、谎报瞒报重要事项的。 | 直接评定D级 |  |
| GKJYRZJPD-5 | 港口经营人不优先安排抢险物资、救灾物资、国防建设急需物资的作业，造成严重后果的。 | 直接评定D级 |  |
| GKJYRZJPD-6 | 港口经营人被安全生产挂牌督办，未按挂牌要求进行整改，且督促后仍未按要求整改的。 | 直接评定D级 |  |
| GKJYRZJPD-7 | 拒不执行安全生产行政处罚的。 | 直接评定D级 |  |
| GKJYRZJPD-8 | 在特别重大、重大等级生产安全事故中负有责任的；或在较大等级生产安全事故中负主要责任及以上的；或对较大及以上等级生产安全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拖延报告期限的。 | 直接评定D级 |  |

天津市港口经营市场领域经营人和从业人员信用评价评分标准—港口理货业务经营人信用评价评分标准

| 行为分类 | 行为代码 | 信用行为 | 行为等级或扣分标准 | 分数权重 |
| --- | --- | --- | --- | --- |
| 扣分行为 | GKLHYWJYRKF-01 | 从事港口理货业务经营，未按规定履行备案手续的。 | 5分/次/项，扣完为止 | 20分 |
| GKLHYWJYRKF-02 | 在港口行政管理工作中，被认定为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有关承诺的信息的。 | 5分/次/项，扣完为止 | 20分 |
| GKLHYWJYRKF-03 | 未按规定或者要求整改完成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安全管理问题的。 | 5分/次/项，扣完为止 | 15分 |
| GKLHYWJYRKF-04 | 被安全生产挂牌督办的；或未按挂牌要求进行整改的。 | 5分/次/项，扣完为止 | 15分 |
| GKLHYWJYRKF-05 | 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的规定，受到相关交通运输管理部门、港口行政管理部门行政强制信息；或通报批评信息。 | 2分/次/项，扣完为止 | 10分 |
| GKLHYWJYRKF-06 | 港口理货业务经营人未在其经营场所公布经营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或未使用国家规定的港口经营票据。 | 2分/次/项，扣完为止 | 10分 |
| GKLHYWJYRKF-07 | 未履行备案手续之外的行政处罚信息。 | 2分/次/项，扣完为止 | 10分 |
| 直接判定D级行为 | GKLHYWJYRZJPD-01 | 在办理备案手续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违反承诺、谎报瞒报重要事项的。 | 直接评定D级 |  |
| GKLHYWJYRZJPD-02 | 拒不执行安全生产行政处罚的。 | 直接评定D级 |  |
| GKLHYWJYRZJPD-03 | 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被责令停止经营、停产停业整顿的。 | 直接评定D级 |  |
| GKLHYWJYRZJPD-04 | 被安全生产挂牌督办，未按挂牌要求进行整改，且督促后仍未按要求整改的。 | 直接评定D级 |  |
| GKLHYWJYRZJPD-05 | 在特别重大、重大等级生产安全事故中负有责任的；或在较大等级生产安全事故中负主要责任及以上的；或对较大及以上等级生产安全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拖延报告期限的。 | 直接评定D级 |  |

天津市港口经营市场领域经营人和从业人员信用评价评分标准—从事船舶港口服务、港口设施设备和机械租赁维修的经营人信用评价评分标准

| 行为分类 | 行为代码 | 信用行为 | 行为等级或扣分标准 | 分数权重 |
| --- | --- | --- | --- | --- |
| 扣分行为 | CBGKFWZLWXJYRKF-01 | 从事船舶港口服务、港口设施设备和机械租赁维修，未按规定履行备案手续的。 | 5分/次/项，扣完为止 | 30分 |
| CBGKFWZLWXJYRKF-02 | 在港口行政管理工作中，被认定为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有关承诺的信息的。 | 5分/次/项，扣完为止 | 30分 |
| CBGKFWZLWXJYRKF-03 | 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的规定，受到相关交通运输管理部门、港口行政管理部门行政强制信息；或通报批评信息。 | 2分/次/项，扣完为止 | 10分 |
| CBGKFWZLWXJYRKF-04 | 未履行备案手续之外的行政处罚信息。 | 2分/次/项，扣完为止 | 10分 |
| CBGKFWZLWXJYRKF-05 | 从事船舶港口服务的经营人未在其经营场所公布经营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或未使用国家规定的港口经营票据的；或港口经营性收费中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指导价的。 | 2分/次/项，扣完为止 | 20分 |
| 直接判定D级行为 | CBGKFWZLWXJYRZJPD-01 | 在办理备案手续过程中提供虚假材料、违反承诺、谎报瞒报重要事项的。 | 直接评定D级 |  |
| CBGKFWZLWXJYRZJPD-02 | 船舶污染物接收企业不具备与备案范围相适应的接收处理能力的。 | 直接评定D级 |  |
| CBGKFWZLWXJYRZJPD-03 | 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被责令停止经营、停产停业整顿的。 | 直接评定D级 |  |

天津市港口经营市场领域经营人和从业人员信用评价评分标准—从业人员信用评级标准

| 行为分类 | 行为代码 | 信用行为 | 直接判定 | 信息发生时限 |
| --- | --- | --- | --- | --- |
| 直接判定C级行为 | CYREZJP-01 | 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的规定，受到相关交通运输管理部门、港口行政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信息；或行政强制信息；或通报批评信息。 | 直接评定C级 | 本评价年度内发生 |
| CYREKF-02 | 在港口行政管理工作中，被认定为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有关承诺的信息的。 | 直接评定C级 | 本评价年度内发生 |
| CYREKF-03 | 港口危货作业单位主要安全管理人员未按规定经考核合格的。 | 直接评定C级 | 本评价年度内发生 |
| 直接判定D级行为 | CYREZJPD-01 | 危险化学品港口经营人的装卸管理人员未取得相应种类的《危险化学品水路从业资格证书》上岗作业的。 | 直接评定D级 | 本评价年度内发生 |
| CYREZJPD-02 | 装卸管理人员将本人的《危险化学品水路从业资格证书》转借他人使用的。 | 直接评定D级 | 本评价年度内发生 |
| CYREZJPD-03 | 装卸管理人员涂改《危险化学品水路从业资格证书》的。 | 直接评定D级 | 本评价年度内发生 |
| CYREZJPD-04 | 在参加危险货物作业单位的主要安全管理人员、危险化学品港口经营人的装卸管理人员从业资质考核及《危险化学品水路从业资格证书》申领、延续、补办中，被认定为违反考场秩序、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有关承诺的信息的。 | 直接评定D级 | 本评价年度内发生 |